第二百八十三讲《金刚经》讲解之八十二

我们本节继续学习金刚 经。

「须菩提, 发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心者, 于一切法, 应如是知, 如是 见, 如是 们, 不生法相, 须菩提, 所言法相

者,如来说即非法相, 是名法相」

这句话是对全文问答的 一个总结, 从一开始到 最后, 佛祖所开示的一 切心要法门。一开始须 菩提问的是: 善男子、 善女人, 发阿耨多罗三 藐三菩提心, 云何应住? 云何降伏其心?佛祖说: 应如是住, 如是降伏其

心。而到这里, 佛祖说: 应如是知,如是见,如 是信解。也是对之前回 答的一个首尾照应。佛 祖对须菩提说, 如果有 真正发菩提心的人, 对 于我之前所说的一切法. 应该这样的生起知见信 解。所谓的一切法,是 总览上文, 心不住而有 所住, 心离于相而得以 降伏, 心发无法而得真

法。就好像须菩提问佛祖说:如何安住其心? 佛祖则答:菩萨应如是 布施,不住于相,当下你应当建立了这样的了知。

而须菩提问佛祖说:如何降伏其心?佛祖则答: 一切众生,悉皆令入无 余涅槃而灭度之,实无 众生得灭度者,当下你

我虽然已经回答了这些 问题,你已经建立了这 样的知见信解,但是还 要不生一丝一毫的法相, 才能得与般若相应。所谓的法相,就是住心无住,然是住心无住,然相,发心无住,然相。如果法相。如是相能一些不生起,则能不是都不生起,则能称为真正的之事,见为真知,但是真信解。

所说的法相,是如来佛祖应机而演说,而在佛祖的妙明真心之中,根

本就没有一相可以称之为法相,所以叫作非法相,只有立于无相的法相,才是真法相。

本节的分享就到这里, 感恩大家!